



恒基永昕

NEEQ: 870220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HENGJI YONGXIN NEW MATERIALS CO.,LTD)



年度报告

2022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2 年通过浙江制造“品字标”认证

2022 年获得了 2 项发明专利和 7 项实用新型专利

2022 年获得了恒基永昕 PLM 管理系统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22 年被列入宁波市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

2022 年度宁波市级商业秘密保护示范点

2022 年被认定为奉化区五星级绿色工厂

2022 年被认定为宁波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 年被认定为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8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7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9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3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26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9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孟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红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红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 是 ☒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为李孟勇，截止 2022 年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4.86%，并通过鑫奇投资间接控制 26.47% 的股份，通过佑业投资间接控制 7.35% 的股份。李孟勇同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因此，李孟勇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可对公司施予重大影响。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控股地位和主要决策者的地位对重大事项施加影响，可能会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为粉末冶金零配件，下游客户主要集中于汽车、家电、工程机械、电动工具等领域，其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和政策影响，行业发展与宏观经济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尤其是行业下游的汽车、家电领域，全球和国内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下游客户的生产和消费带来影响。当宏观经济整体向好时，针对下游产品的投资和消费都会增加。反之，当宏观经济整体下滑时，企业和个人会压缩相应的开支。尽管总体看来，以汽车产业、家电产业为代表的中国产业在未来具有很大的发展空间，但如果公司客户的经营状况受到全球宏观经济波动的不利

	影响，将有可能造成公司的订单减少、存货积压、货款收回困难等状况。因此，公司生产经营会面临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恒基永昕、挂牌公司	指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统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统称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通过的《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鑫奇投资	指	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佑业投资	指	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上年、上年度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ZHEJIANG HENGJI YONGXIN NEW MATERIALS CO.,LTD
证券简称	恒基永昕
证券代码	870220
法定代表人	李孟勇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毛红亚
联系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民营科技园聚宝路 11 号
电话	0574-88900820
传真	0574-88917799
电子邮箱	maohongya@nbhengji.com
公司网址	www.nbhengji.com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民营科技园聚宝路 11 号
邮政编码	31550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9 年 3 月 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2 月 1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C）-金属制品业（C33）-其他金属制品制造（C339）-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C3391）
主要业务	粉末冶金零配件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粉末冶金零配件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3,873,8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李孟勇）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孟勇），一致行动人为（周莹）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0684276381Y	否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民营科技园聚宝路 11 号	否
注册资本	23,873,8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浙商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 201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浙商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余红刚	鲁燕		
	1 年	4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5,014,432.99	103,607,954.15	1.36%
毛利率%	39.61%	38.54%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059,615.75	17,842,457.77	12.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66,401.76	16,608,507.42	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0.65%	35.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6.69%	33.06%	—
基本每股收益	0.8402	0.7474	12.4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8,823,551.57	103,712,091.04	24.21%
负债总计	55,735,056.33	45,908,451.55	21.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088,495.24	57,803,639.49	26.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3.06	2.42	26.4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3.26%	44.2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1.47	1.22	—
利息保障倍数	21.77	17.2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232.87	21,275,880.98	8.94%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3	2.94	—
存货周转率	4.72	7.0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21%	9.82%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36%	13.83%	-
净利润增长率%	12.43%	52.79%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3,873,800	23,873,8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0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54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4,521.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23.22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50,839.99
所得税影响数	457,62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593,213.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②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本公司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将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③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规定，判断试运行销售是否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并在财务报表中分别日常活动和非日常活动列示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

④根据新旧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②本规定首次施行日为 2022 年 1 月 1 日。根据新旧衔接规定，本公司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对于本公司发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本公司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

（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将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②本解释规定施行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解释规定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之间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存在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公司也采用上述会计处理。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本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上述会计处理。

②本解释规定施行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上述交易，本公司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本解释规定的上述交易，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执行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不构成影响。

（十）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本公司是锻件及粉末冶金制造行业的生产商，拥有市级工程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专业的研发团队，现有多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是一家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为各类汽车零部件企业、泵业企业、机械零配件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各类粉末冶金产品。

公司产品能够满足客户的定制要求，公司注重产品研发和技术储备，以产品和工艺技术的领先作为市场竞争策略。公司注重自主研发，建立了市级、省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并致力于高端汽车零部件和机械设备配件的研发，同时公司也与国内知名高校进行产学研合作，不断取得技术和产品工艺上的新突破。

公司的生产主要根据客户的订单来实施，公司会根据客户订单数量和供货要求来制定安排生产计划，力求生产的精益化，减少库存量与在产品的积压。另外，在生产过程中公司实施全面质量管理，并由公司质量部负责监督，确保每道工艺流程的质量监控，基本杜绝了不良产品的失效加工。

公司销售采取直销模式，直接销售给客户装配使用，最终客户均为企业。销售人员筛选确定目标客户，在充分了解客户报价、经营状况、信用状况、技术要求、交货期限等各方面情况后，针对客户的尺寸、要求而定制。同时，公司与客户签署销售合同或销售订单。合同及订单签署后，公司按照合同及订单要求组织生产、发货、验收、结算、回款，提供相应的售前、售后服务。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公司的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国家级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2022年7月15日被宁波市经信局评为宁波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2022年8月4日公司被工信部评为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2021年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011,657.09	16.31%	12,057,837.21	11.63%	74.26%
应收票据	5,178,709.83	4.02%			
应收账款	35,303,107.48	27.40%	31,948,190.52	30.80%	10.50%
存货	16,262,024.30	12.62%	10,590,923.90	10.21%	53.55%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40,444,340.11	31.40%	37,170,133.29	35.84%	8.81%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6,042,173.38	4.69%	6,296,408.54	6.07%	-4.04%
商誉					
短期借款	22,019,361.11	17.09%	29,534,377.64	28.48%	-25.44%
长期借款					
应付账款	14,828,833.92	11.51%	11,309,648.92	10.90%	31.12%
应付票据	8,062,869.36	6.26%	142,009.20	0.14%	5,577.7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 21,011,657.09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74.26%，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现金流充足。
- 2、本报告期末存货 16,262,024.30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53.55%，主要原因是为了缓解疫情对材料、生产及发货的影响，增加了材料及库存商品的备货。
- 3、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 14,828,833.92 元，较上年期末增加 31.12%，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材料及库存商品的备货。

2、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5,014,432.99	-	103,607,954.15	-	1.36%

营业成本	63,419,210.41	60.39%	63,673,489.32	61.46%	-0.40%
毛利率	39.61%	-	38.54%	-	-
销售费用	1,375,911.84	1.31%	1,804,439.39	1.74%	-23.75%
管理费用	11,973,253.03	11.40%	10,484,728.38	10.12%	14.20%
研发费用	8,185,106.68	7.79%	6,147,136.31	5.93%	33.15%
财务费用	505,943.57	0.48%	1,436,670.22	1.39%	-64.78%
信用减值损失	-542,903.87	-0.52%	11,064.57	0.01%	-5,006.69%
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0.00%	
其他收益	3,154,521.76	3%	2,189,596.63	2.11%	44.07%
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	53,541.45	0.05%	-207,414.88	-0.20%	125.81%
汇兑收益	0.00		0.00	0.00%	
营业利润	21,334,863.10	20.32%	21,166,564.94	20.43%	0.8%
营业外收入	4,276.78	0.00%	50,000.00	0.05%	-91.45%
营业外支出	161,500.00	0.15%	580,475.45	0.56%	-72.18%
净利润	20,059,615.75	19.10%	17,842,457.77	17.22%	12.4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销售费用 2022 年比 2021 年减少 23.75%，主要原因是公司出口代理费用的减少。
- 2、管理费用 2022 年比 2021 年增长 14.20%，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管理力度，提升员工薪资、福利待遇。
- 3、研发费用 2022 年比 2021 年增长 33.15%，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提升产品技术与竞争力，加大研发投入，并且承接了宁波市重大科技攻关项目。
- 4、财务费用 2022 年比 2021 年减少 64.78%，主要原因是公司短期借款的减少以及汇率的影响。
- 5、净利润 2022 年比 2021 年增长 12.43%，主要原因是公司毛利率略有增长，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减少，以及其他收益的增加。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4,958,965.73	103,607,954.15	1.30%
其他业务收入	55,467.26	0	
主营业务成本	63,363,743.15	63,673,489.32	-0.49%
其他业务成本	55,467.26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	------	------	------	--------------	--------------	---------------

机械结构件配件	36,738,177.32	25,261,819.73	31.24%	-16.72%	-12.35%	-3.42%
电动工具配件	430,873.95	409,249.43	5.02%	-61.26%	-60.64%	-1.48%
气动工具配件	144,390.18	122,263.42	15.32%	-20.43%	-46.05%	40.20%
汽车配件	67,034,668.87	37,202,620.33	44.50%	16.61%	11.57%	2.51%
模具	610,855.41	367,790.24	39.79%	-14.87%	53.33%	-26.78%
合计	104,958,965.73	63,363,743.15	39.63%	1.30%	-0.49%	1.0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本年度，公司汽车配件是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增长幅度最大，达到 16.61%，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产生相应的增长。其他产品销售占比低，都有不同程度的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导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上海海拉电子有限公司	15,803,521.96	15.06%	否
2	武汉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10,024,669.84	9.55%	否
3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8,434,388.35	8.04%	否
4	斐雪派克电器（青岛）有限公司	7,145,845.04	6.81%	否
5	博格华纳排放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5,267,716.98	5.02%	否
合计		46,676,142.17	44.47%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大同特殊钢（上海）有限公司	7,100,962.40	9.81%	否
2	山东鲁银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330,805.31	7.36%	否
3	邯郸市肥乡区恒昌科技材料有限公司	4,578,141.54	6.32%	否
4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宁波市奉化区供电公司	4,425,143.36	6.11%	否
5	赫格纳斯（中国）有限公司	3,897,259.77	5.38%	否
合计		25,332,312.38	34.99%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232.87	21,275,880.98	8.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3,647.67	-9,392,688.97	1.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9,398.19	-3,991,748.09	-233.42%

现金流量分析: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年较上年减少了 233.42%，主要由于公司本年度减少了银行短期借款。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3. 与私募基金管理人共同投资合作或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内部管理控制体系运行良好，并积极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夯实研发实力，提升经营效益，持续经营能力不断增强，业务进展顺利。

技术研发创新工作稳步推进，产品质量保持稳定，公司全体员工均严格遵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合法有序经营。公司全体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长期在公司任职，无关键管理人员离职且无人员替代和人力资源短缺等情形，公司管理团队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五)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交易类型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47,000,000.00	22,000,000.00
委托理财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022 年度的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由于银行贷款所致，发生于公司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对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挂牌公司无违规关联交易

√是 □否

发生原因、整改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无相关情况发生。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其他（见如下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挂牌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见如下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否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否	不涉及

公司的承诺事项主要为公司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做出的承诺，承诺有以下内容：

1、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管理层全体人员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如因违反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的，承诺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

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最近两年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公开谴责，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做出了书面声明并签字承诺。

3、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事项做出了承诺，对于短时期内无法减少或消除的关联交易，未来将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与规定，确保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降低对关联方依赖风险，最大程度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房屋）	固定资产	抵押	4,265,881.21	3.31%	为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5,624,601.84	4.37%	为银行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保证金存款）	8,062,869.36	6.26%	保证金存款
总计	-	-	17,953,352.41	13.9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报告期内资产权利受限主要由于银行贷款抵押所致，有利于保障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资产权利受限也未影响其正常使用，未对公司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332,532	39.09%	0	9,332,532	39.0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871,000	16.21%	0	3,871,000	16.21%
	董事、监事、高管	3,950,000	16.54%	0	3,950,000	16.5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	有限售股份总数	14,541,268	60.91%	0	14,541,268	60.9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	11,613,000	48.64%	0	11,613,000	48.64%

份	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11,850,000	49.64%	0	11,850,000	49.6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23,873,800	-	0	23,873,8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孟勇	15,484,000	0	15,484,000	64.86%	11,613,000	3,871,000	0	0
2	周莹	316,000	0	316,000	1.32%	237,000	79,000	0	0
3	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0,000	0	6,320,000	26.47%	2,106,668	4,213,332	0	0
4	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3,800	0	1,753,800	7.35%	584,600	1,169,200	0	0
合计		23,873,800	0	23,873,800	100.00%	14,541,268	9,332,532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李孟勇与周莹为夫妻关系。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孟勇所占份额为 93.59%，且李孟勇的配偶周莹为普通合伙人。李孟勇为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孟勇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兼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	银行	14,000,000.00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11月30日	3.65%
2	保证借款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5月5日	2023年5月4日	3.80%
3	保证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化支行	银行	4,000,000.00	2022年12月16日	2023年12月15日	3.70%
4	保证借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化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7月25日	2023年5月25日	0.00%

		支行					
合计	-	-	-	22,0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大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2 年 5 月 12 日	2.00	0	0
合计	2.0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2 年 6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2 年 6 月 16 日。本公司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00	0	0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孟勇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80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周莹	董事	女	否	1981 年 9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李康基	董事	男	否	1953 年 1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戴品磊	董事	男	否	1981 年 5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毛红亚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女	否	1982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方庆元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81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胡琼	监事	女	否	1977 年 11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李雄伟	监事	男	否	1980 年 12 月	2022 年 2 月 16 日	2025 年 2 月 15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李康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孟勇的父亲。董事周莹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孟勇的妻子。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无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键岗位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条规定的情形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专业技术职称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李孟勇与董事周莹为夫妻关系 董事李康基与董事李孟勇为父子关系。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不存在相关情形
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等关键职务是否存在一人兼多职的情况	是	李孟勇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毛红亚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	------	------	------	------

行政管理人员	20	6	5	21
生产人员	107	36	30	113
销售人员	7	4	1	10
技术人员	26	4	3	27
财务人员	5	1	1	5
员工总计	165	51	40	17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2
本科	12	17
专科	32	33
专科以下	119	123
员工总计	165	17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已制定出与公司发展相适应的薪酬管理办法，用于吸引、保留、激励优秀员工。 2、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培训，制定了入职、部门、公司三级培训计划，开展培训工作。对新员工进行入职培训，了解公司情况，掌握岗位技能。对于在职员工，定期开展技能培训、安全生产培训、管理能力提升培训等。在培训中不断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提升整体的工作及管理水平。 3、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公司不存在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3月14日，李雄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2023年3月15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并通过选举赵磊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职期限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自2023年3月15日起生效。
--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 是 ☒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 是 ☒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4 次股东大会，5 次董事会，4 次监事会。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程序、决策内容与程序均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的“三会”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履行义务，执行“三会”的决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分别通过出席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列席股东大会等形式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或监督，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等方式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管理层进行监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综上，公司的“三会”规范运作意识强，重视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三会”的相关人员勤勉尽责，能够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有效执行“三会决议”，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此外，公司还通过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治理细则，进一步强化了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操作性。

同时公司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规定完善了股东的知情权、股东的召集权和主持权、股东的临时提案权等参与权；还规定完善了股东的质询权、股东的表决权等股东权利。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符合挂牌业务规则对公司治理的要求。公司的治理制度和机制，能够保证全体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报告期内的公司重大决策，严格遵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要求，并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的职责和要求，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4	5	4

2、 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 6 个月内举行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 20 日发出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2022 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 15 日发出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 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不存在相关情况

3、 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目前与股东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和业务系统，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的经营能力。

(一) 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原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均已整体进入公司。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与生产经营相关的设备、车辆、无形资产均为公司合法拥有，公司取得了相关资产、权利的权属证书或证明文件。

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权属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公司股东均为自然人，不存在依赖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对其所有的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没有以公司资产、权益等为股东提供担保，也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各项资产产权界定清晰，权属明确。

(二) 人员独立性

公司独立招聘生产经营所需工作人员，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公司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公司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于股东，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命的情况。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其他企业中任职，也未在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不存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及领薪的情形。

(三) 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健全、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四) 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形成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建立了适应生产经营需要的组织结构，拥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配套部门，各部门构成一个有机整体，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股东单位之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也不存在各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及其职能部门之间的上下级关系或股东单位干预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现象。

(五)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粉末冶金零配件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运营的能力。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公司业务独立于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业务体系。目前，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经营范围内的业务，不存在因与关联

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本公司经营业务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利影响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未发生重大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信息披露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和信审字(2023)第 000692 号			
审计机构名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文化东路 59 号盐业大厦七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4 月 21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余红刚 1 年	鲁燕 4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0 万元			

审 计 报 告

和信审字(2023)第 000692 号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永昕”）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恒基永昕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恒基永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恒基永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恒基永昕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恒基永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恒基永昕、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恒基永昕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恒基永昕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恒基永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恒基永昕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红刚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燕

2023 年 04 月 21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1,011,657.09	12,057,837.2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5,178,709.83	
应收账款	五、3	35,303,107.48	31,948,190.52
应收款项融资	五、4	597,876.67	250,000.00
预付款项	五、5	1,390,400.18	1,222,072.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6	212,907.10	5,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7	16,262,024.30	10,590,923.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9,956,682.65	56,074,024.4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8	40,444,340.11	37,170,133.2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9	6,042,173.38	6,296,408.5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0	1,573,847.48	1,939,64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1	442,786.35	316,88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2	363,721.60	1,915,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66,868.92	47,638,066.57
资产总计		128,823,551.57	103,712,09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3	22,019,361.11	29,534,377.6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4	8,062,869.36	142,009.20
应付账款	五、15	14,828,833.92	11,309,648.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97,053.75	205,420.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2,422,224.62	2,545,507.15
应交税费	五、18	1,556,461.94	2,144,783.29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五、19	5,253,890.50	26,704.69
流动负债合计		54,240,695.20	45,908,451.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20	296,467.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1	1,197,893.2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4,361.13	
负债合计		55,735,056.33	45,908,45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1	23,873,800.00	23,873,8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2	7,433.35	7,433.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3	6,412,796.16	4,406,834.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4	42,794,465.73	29,515,57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88,495.24	57,803,639.4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088,495.24	57,803,63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8,823,551.57	103,712,091.04

法定代表人：李孟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红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红亚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5,014,432.99	103,607,954.15
其中：营业收入	五、25	105,014,432.99	103,607,954.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344,729.23	84,434,635.5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5	63,419,210.41	63,673,489.3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6	885,303.70	888,171.91
销售费用	五、27	1,375,911.84	1,804,439.39
管理费用	五、28	11,973,253.03	10,484,728.38
研发费用	五、29	8,185,106.68	6,147,136.31

财务费用	五、30	505,943.57	1,436,670.22
其中：利息费用		1,019,621.66	1,236,436.42
利息收入		73,784.97	44,565.79
加：其他收益	五、31	3,154,521.76	2,189,596.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2	-542,903.87	11,064.5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3	53,541.45	-207,414.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34,863.10	21,166,564.9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4	4,276.78	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5	161,500.00	580,475.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77,639.88	20,636,089.49
减：所得税费用	五、36	1,118,024.13	2,793,631.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59,615.75	17,842,457.7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059,615.75	17,842,457.7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059,615.75	17,842,457.7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02	0.747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02	0.7474

法定代表人：李孟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红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红亚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2 年	202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806,813.35	118,873,195.8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1)	3,534,051.39	2,284,16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340,864.74	121,157,358.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084,034.71	66,277,265.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30,525.53	16,944,644.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88,857.98	11,179,357.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7(2)	5,059,213.65	5,480,21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162,631.87	99,881,47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232.87	21,275,88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0	821,55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	821,5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53,647.67	10,214,238.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53,647.67	10,214,238.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3,647.67	-9,392,688.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00,000.00	47,5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0.00	47,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500,000.00	47,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09,398.19	3,991,748.0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309,398.19	51,491,74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09,398.19	-3,991,748.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7,772.71	-94,301.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959.72	7,797,142.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5,828.01	4,118,685.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8,787.73	11,915,828.01

法定代表人：李孟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红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红亚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3,873,800.00				7,433.35				4,406,834.58		29,515,571.56		57,803,63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3,873,800.00				7,433.35				4,406,834.58		29,515,571.56		57,803,639.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5,961.58		13,278,894.17		15,284,855.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059,615.75		20,059,615.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05,961.58		-6,780,721.58		-4,774,7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05,961.58		-2,005,961.5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74,760.00		-4,774,7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873,800.00				7,433.35				6,412,796.16		42,794,465.73		73,088,495.24

项目	2021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股本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110,000.00				8,771,233.35				2,622,588.80		16,177,159.57		42,680,981.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110,000.00				8,771,233.35				2,622,588.80		16,177,159.57	42,680,981.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63,800.00				-8,763,800.00				1,784,245.78		13,338,411.99	15,122,65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42,457.77	17,842,457.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784,245.78		-4,504,045.78	-2,719,8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84,245.78		-1,784,245.7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19,800.00	-2,719,8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763,800.00				-8,763,8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763,800.00				-8,763,8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3,873,800.00				7,433.35				4,406,834.58		29,515,571.56		57,803,639.49

法定代表人：李孟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毛红亚

会计机构负责人：毛红亚

三、 财务报表附注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孟勇

最终控制人: 李孟勇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387.38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奉化区江口街道民营科技园聚宝路 11 号

营业执照: 91330200684276381Y

经营期限: 2009 年 03 月 0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纳米材料制造; 粉末冶金制品加工; 五金配件、塑料制品、机械配件制造、加工;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 粉末冶金零配件产品的设计、生产和销售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04 月 21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三、26 收入；三、30 租赁”。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本公司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权益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在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时，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

或应收票据等，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的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本公司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3)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本公司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

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综上，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8)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

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底的银行
应收票据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外部客户的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c、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关联方欠款、押金、保证金、备用金等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其他单位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d、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3--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8、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9、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具体会计处理方式见金融工具，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 （1）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10、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本公司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商品。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 ①取得存货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 ②存货领用或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本公司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本公司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公司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本公司将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的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公司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13、合同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是指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该成本不属于收入准则以外的其他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的下列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管理费用。

（2）非正常消耗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这些支出为履行合同发生，但未反映在合同价格中。

（3）与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

（4）无法在尚未履行的与已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区分的相关支出。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上述 1)减 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4、债权投资

参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15、其他债权投资

参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16、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的成本一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如运输费、安装费等。但购买的固定资产如果超过正常的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固定资产的成本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内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电子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6	3.00	2.69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00	9.70-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3.00	24.25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3.00	19.40-32.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固定资产处置

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量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所建造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

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本公司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

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0、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1）无形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本公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

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5、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本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短期薪酬包括短期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和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本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本公司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4、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在确定交易价格时

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公司主要销售汽车配件、结构件、不锈钢产品、齿轮、电动工具等，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销售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内销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指定地点，收到购货方检测验收，确认收货入库，确认数量、金额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2）外销销售：出口销售以报关装船日取得相关报关单据为收入确认时点确认收入。

27、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对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

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本公司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1）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

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1) 本公司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 本公司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

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A、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B、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0、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变更日，本公司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A、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本公司的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采用平均年限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根据准则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

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但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本公司的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即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购买选择权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重新确定租赁付款额，并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者因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变动而导致未来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这些情形下，本公司采用的折现率不变；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

C、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D、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

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A、租赁的分类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C、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租赁收款额按市场利率折现的现值两者孰低确认收入，并按照租赁资产账面价值扣除未担保余值的现值后的余额结转销售成本。本公司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并作为出租人为取得融资租赁发生的成本，在租赁期开始日计入当期损益。

（D）租赁变更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a.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分别下列情形

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a.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b.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即，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未导致应收融资租赁款终止确认，但导致未来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重新计算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应收融资租赁款账面余额时，根据重新议定或修改的租赁合同现金流量按照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原折现率或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第二十三条规定重新计算的折现率(如适用)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租赁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本公司调整修改后的应收融资租赁款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6 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A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B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6 金融工具”。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

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要求“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说明：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再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

②试运行产出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本公司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确认为存货，将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确认为相关资产。测试固定资产可否正常运转而发生的支出属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必要支出，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的有关规定，计入该固定资产成本。

③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规定，判断试运行销售是否属于企业的日常活动，并在财务报表中分别日常活动和非日常活动列示试运行销售的相关收入和成本，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

④根据新旧衔接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在判断亏损合同时，估计履行合同的成本中应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②本规定首次施行日为 2022 年 1 月 1 日。根据新旧衔接规定，本公司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本解释，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1)“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对于本公司发行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本公司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将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②本解释规定施行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本解释规定的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之间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本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①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存在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本公司也采用上述会计处理。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本公司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上述会计处理。

②本解释规定施行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3 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上述交易，本公司按照本解释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本解释规定的上述交易，未按照以上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执行会计准则解释 1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16 号对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

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不构成影响。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货物及劳务	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注

注：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取得编号为：GR20213310078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按规定 2021 年至 2023 年度本公司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46.76	2,751.76
银行存款	12,946,040.97	11,913,076.25
其他货币资金	8,062,869.36	142,009.20
合计	21,011,657.09	12,057,837.21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62,869.36	142,009.20
合计	8,062,869.36	142,009.20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化支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8,062,869.36 元使用受限。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51,273.51	
小 计	5,451,273.51	

减：坏账准备	272,563.68
合 计	5,178,709.83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004,162.95	5,241,273.51
合 计	3,004,162.95	5,241,273.5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票据	5,451,273.51	100.00	272,563.68	5.00	5,178,709.83
合 计	5,451,273.51	100.00	272,563.68	5.00	5,178,709.83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72,563.68			272,563.68
合 计		272,563.68			272,563.68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487,801.70	99.47	2,184,694.22	5.83	35,303,107.48
其中：外部客户的款项	37,487,801.70	99.47	2,184,694.22	5.83	35,303,107.48
关联方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183.21	0.53	198,183.21	100.00	

合计	37,685,984.91	100.00	2,382,877.43	6.32	35,303,107.48
----	---------------	--------	--------------	------	---------------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62,544.55	99.42	1,914,354.03	5.65	31,948,190.52
其中：外部客户的款项	33,862,544.55	99.42	1,914,354.03	5.65	31,948,190.52
关联方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8,183.21	0.58	198,183.21	100.00	
合计	34,060,727.76	100.00	2,112,537.24	6.20	31,948,190.5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乐清市鑫港仪表厂(普通合伙)	163,000.00	163,000.00	100.00	货物存在质量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冠联电气有限公司	35,183.21	35,183.21	100.00	货物存在质量纠纷，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98,183.21	198,183.2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坏账计提比例 (%)
应收外部客户的款项	37,487,801.70	2,184,694.22	5.83
合计	37,487,801.70	2,184,694.22	5.83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643,653.96	1,832,182.70
1 至 2 年	118,721.42	11,872.14
2 至 3 年	449,572.11	89,914.42
3 至 4 年	50,258.50	25,129.25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4 至 5 年	61,389.44	61,389.44
5 年及以上	362,389.48	362,389.48
合计	37,685,984.91	2,382,877.43

(2) 本期计提、转回、核销、收回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核销	收回	
单独计提的坏账准备	198,183.21					198,183.21
按风险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914,354.03	270,340.19				2,184,694.22
合计	2,112,537.24	270,340.19				2,382,877.4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海拉电子有限公司	6,190,105.37	16.43	309,505.27
宁波精成车业有限公司	4,290,539.65	11.38	214,526.98
武汉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2,520,952.03	6.69	126,047.60
博格华纳排放系统(宁波)有限公司	2,075,916.03	5.51	103,795.80
苏州海之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976,582.16	5.24	98,829.11
合计	17,054,095.24	45.25	852,704.76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597,876.67	250,0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597,876.67	2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97,876.67	25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	----------	-----------

银行承兑汇票	3,004,162.95	5,241,273.51
合计	3,004,162.95	5,241,273.51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69,900.18	98.53	1,222,072.84	100.00
1 至 2 年	20,500.00	1.47		
合计	1,390,400.18	100.00	1,222,072.8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比例(%) 合计数的比例
大同特殊钢(上海)有限公司	1,292,400.00	92.95
宁波金智源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4,000.00	3.88
余姚市港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6,500.00	1.19
洛阳顺鑫稀有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900.00	0.71
莱阳市昌誉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80.00	0.49
合计	1,379,580.00	99.22

6、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907.10	5,000.00
合计	212,907.10	5,000.00

(1)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12,907.10	
1-2 年		
2-3 年		5,000.00
合计	212,907.10	5,0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		5,000.00
出口退税	212,907.10	
合计	212,907.10	5,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无。

(2) 按其他应收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占其他应收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出口退税	212,907.10	100.00	
合计	212,907.10	100.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46,015.71		3,346,015.71	1,795,280.84		1,795,280.84
在产品	3,294,987.18		3,294,987.18	2,619,451.43		2,619,451.43
库存商品	9,621,021.41		9,621,021.41	6,176,191.63		6,176,191.63
合计	16,262,024.30		16,262,024.30	10,590,923.90		10,590,923.90

8、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444,340.11	37,170,133.2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0,444,340.11	37,170,133.29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41,268.37	59,953,891.72	4,359,359.10	1,105,824.50	70,760,343.69
2.本期增加金额		9,687,920.36		175,555.65	9,863,476.01
（1）购置		9,687,920.36		175,555.65	9,863,476.01
3.本期减少金额		1,096,556.35	148,879.31		1,245,435.66
（1）处置或报废		1,096,556.35	148,879.31		1,245,435.66
4.期末余额	5,341,268.37	68,545,255.73	4,210,479.79	1,281,380.15	79,378,384.0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1,469.60	29,940,720.23	1,717,893.12	1,000,127.45	33,590,210.40
2.本期增加金额	143,917.56	5,281,986.45	901,768.88	45,240.39	6,372,913.28
（1）计提	143,917.56	5,281,986.45	901,768.88	45,240.39	6,372,913.28
3.本期减少金额		920,770.15	108,309.60		1,029,079.75
（1）处置或报废		920,770.15	108,309.60		1,029,079.75
4.期末余额	1,075,387.16	34,301,936.53	2,511,352.40	1,045,367.84	38,934,043.9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5,881.21	34,243,319.20	1,699,127.39	236,012.31	40,444,340.11
2.期初账面价值	4,409,798.77	30,013,171.49	2,641,465.98	105,697.05	37,170,133.29

(2)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6) 固定资产抵押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02 月 24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33002595100420020002，以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浙（2017）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21250 号）土地及房产为抵押物，抵押期限：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8 年 2 月 23 日。

9、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ERP 软件	系统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265,775.00	300,000.00	505,303.62	8,071,078.62
2.本期增加金额			18,584.08	18,584.08
(1) 购置			18,584.08	18,584.0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265,775.00	300,000.00	523,887.70	8,089,662.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49,968.52	212,500.00	112,201.56	1,774,670.08
2.本期增加金额	191,204.64	30,000.00	51,614.60	272,819.24
(1) 计提	191,204.64	30,000.00	51,614.60	272,819.2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641,173.16	242,500.00	163,816.16	2,047,489.3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24,601.84	57,500.00	360,071.54	6,042,173.38
2.期初账面价值	5,815,806.48	87,500.00	393,102.06	6,296,408.54

本报告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3)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4 日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33002595100420020002，以公司所有的土地使用权（浙（2017）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21250 号）土地及房产为抵押物，抵押期限：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2028 年 2 月 23 日。

10、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管道铺设	71,864.60		44,916.57		26,948.03
钢棚	9,636.18		4,129.80		5,506.38
装修费用	1,855,600.56	365,676.23	1,022,624.20		1,198,652.59
机房	2,542.81		2,542.81		
数字化车间装修工程		352,533.07	9,792.59		342,740.48
合计	1,939,644.15	718,209.30	1,084,005.97		1,573,847.48

1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655,441.11	398,316.17	2,112,537.24	316,880.59
递延收益	296,467.88	44,470.18		
合计	2,951,908.99	442,786.35	2,112,537.24	316,880.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一次性计入费用	7,985,955.00	1,197,893.25		
合计	7,985,955.00	1,197,893.25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363,721.60	1,915,000.00
合计	363,721.60	1,915,000.00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	9,000,000.00
抵押兼保证借款	14,000,000.00	20,500,000.00
应计利息	19,361.11	34,377.64
合计	22,019,361.11	29,534,377.64

备注：

1. “保证借款”年末余额 800 万元：

(1)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化支行借入 400 万元，由李孟勇、周莹与贷款人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提供最高额担保；李孟勇、周莹、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 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奉化支行借入 300 万元，由李孟勇提供担保。

(3) 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借入 100 万元，由李孟勇、周莹提供担保。

2. “抵押兼保证借款”年末余额 1,400 万元：

(1) 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奉化区支行借入短期借款 1,400 万元，由李孟勇、周莹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并以公司所有的位于奉化市江口街道民营科技园聚宝路 11 号土地使用权（浙（2017）宁波市（奉化）不动产权第 0021250 号）土地及房产抵押。

(2) 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4、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62,869.36	142,009.20
合计	8,062,869.36	142,009.20

15、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及工程款	2,209,606.80	2,351,997.45

货款	12,619,227.12	8,957,651.47
合计	14,828,833.92	11,309,648.92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无

16、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7,053.75	205,420.66
合计	97,053.75	205,420.66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53,242.63	19,092,323.57	19,217,662.63	2,327,903.5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2,264.52	1,096,517.43	1,094,460.90	94,321.05
三、辞退福利		18,402.00	18,402.00	
合计	2,545,507.15	20,207,243.00	20,330,525.53	2,422,224.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83,342.90	16,834,442.57	16,958,406.47	2,259,379.00
(2) 职工福利费		1,103,454.02	1,103,454.02	
(3) 社会保险费	69,899.73	793,353.18	794,728.34	68,524.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086.10	643,806.76	642,264.51	55,628.35
工伤保险费	15813.63	149,546.42	152,463.83	12,896.22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197,808.00	197,80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3,265.80	163,265.80	
合计	2,453,242.63	19,092,323.57	19,217,662.63	2,327,903.5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9,082.98	1,058,705.90	1,056,720.28	91,068.60
失业保险费	3,181.54	37,811.53	37,740.62	3,252.45
合计	92,264.52	1,096,517.43	1,094,460.90	94,321.05

18、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0,076.74	747,549.79
企业所得税	81,090.56	1,097,891.6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065.74	59,968.20
应交个人所得税	67,617.30	35,663.01
印花税	30,823.44	2,135.00
教育费附加	57,028.19	25,700.67
地方教育附加	38,018.81	17,133.77
房产税	105,899.16	105,899.17
土地使用税	52,842.00	52,842.00
合计	1,556,461.94	2,144,783.29

19、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2,616.99	26,704.69
不符合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5,241,273.51	
合计	5,253,890.50	26,704.69

20、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00,000.00	1,003,532.12	296,467.88	研发补助
合计		1,300,000.00	1,003,532.12	296,467.8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精密异形不锈钢粉末冶金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300,000.00		1,003,532.12			296,467.8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00,000.00		1,003,532.12			296,467.88	与收益相关

21、股本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资本公积转股	其他	小计	
李孟勇	15,484,000.00						15,484,000.00
周莹	316,000.00						316,000.00
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20,000.00						6,320,000.00
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3,800.00						1,753,800.00
合计	23,873,800.00						23,873,800.00

2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433.35			7,433.35
合计	7,433.35			7,433.35

2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966,904.23	2,005,961.58		5,972,865.81
任意盈余公积	439,930.35			439,930.35
合计	4,406,834.58	2,005,961.58		6,412,796.16

24、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9,515,571.56	16,177,159.5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9,515,571.56	16,177,159.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59,615.75	17,842,457.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0%）	2,005,961.58	1,784,245.7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774,760.00	2,719,8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2,794,465.73	29,515,571.56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4,958,965.73	63,363,743.15	103,607,954.15	63,673,489.32
其他业务	55,467.26	55,467.26		
合计	105,014,432.99	63,419,210.41	103,607,954.15	63,673,489.32

2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099.62	412,711.08
教育费附加	171,471.29	176,876.2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4,314.19	117,917.46
印花税	40,677.44	21,926.00
土地使用税	52,842.00	52,842.00
房产税	105,899.16	105,899.17
合计	885,303.70	888,171.91

27、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960,222.00	992,287.00

车辆费用	319,113.82	380,373.17
出口代理费	82,406.94	336,319.31
检验费		85,000.00
其他	14,169.08	10,459.91
合计	1,375,911.84	1,804,439.39

28、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2,702,985.26	2,418,937.63
工资	3,484,017.41	3,066,980.45
福利费	1,121,856.02	929,118.27
社会保险及公积金	1,618,824.34	1,294,266.61
办公费	957,750.27	612,254.57
折旧及摊销	1,256,025.94	1,058,966.70
新三板费用	366,771.20	357,904.69
咨询费	114,337.79	246,127.77
差旅费	105,315.65	124,868.02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187,222.78	189,248.54
其他	58,146.37	186,055.13
合计	11,973,253.03	10,484,728.38

29、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12,496.00	3,825,035.41
材料费	1,669,155.94	771,948.04
折旧费	466,489.14	453,938.49
社会保险费	506,049.08	372,470.37
模具费	595,628.32	307,910.55
其他费用	290,880.98	45,343.81
水电费	187,665.49	173,924.89
检验费	46,137.01	50,666.56
仪器设备维护费	10,604.72	4,388.76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141,509.43
合计	8,185,106.68	6,147,136.31

3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利息	1,019,621.66	1,236,436.42
减：利息收入	73,784.97	44,565.79
利息支出净额	945,836.69	1,191,870.63
手续费	17,879.59	150,497.79
减：汇兑损益（收益+、损失-）	457,772.71	-94,301.80
合计	505,943.57	1,436,670.22

31、其他收益

（1）其他收益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项目补助	1,003,532.12	415,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补助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10,0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补助	228,4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稳岗返还补贴	59,895.04	17,257.32	与收益相关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5,034.35	3,539.31	与收益相关
中小企业创新升级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0	867,800.00	与收益相关
清洁生产项目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创新团队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贡献奖发展倍速奖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标准化项目补助资金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奖补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贯标奖补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创新活动投入增长奖补	33,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经费资助	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水型载体创建工作经费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用失业人员扣减增值税	7,800.00		与收益相关
全生产责任保险企业补贴奖励资金	1,335.00		与收益相关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战略资金补助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引进高层次人才薪资补助	44,625.25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升级专项补助	119,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154,521.76	2,189,596.63	

32、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72,563.6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70,340.19	11,064.57
合计	-542,903.87	11,064.57

33、资产处置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3,541.45	-207,414.88
合计	53,541.45	-207,414.88

34、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0,000.00	
其他	4,276.78		4,276.78
合计	4,276.78	50,000.00	4,276.78

(2)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节水型企业项目奖励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35、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损失		187,129.32	
捐助款	161,500.00	393,346.13	161,5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合计	161,500.00	580,475.45	161,500.00

3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企业所得税费用	46,036.64	2,791,972.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71,987.49	1,659.68
合计	1,118,024.13	2,793,631.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77,639.88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76,645.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44,663.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0,911.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所得税的影响	-966,615.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第四季度一次性购入固定资产生产设备 100%加计扣除	-1,198,254.42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118,024.13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455,266.42	2,239,596.63
存款利息	73,784.97	44,565.79
押金退款	5,000.00	
合计	3,534,051.39	2,284,162.4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5,041,334.06	5,329,712.57
银行手续费	17,879.59	150,497.79
合计	5,059,213.65	5,480,210.36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059,615.75	17,842,457.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542,903.87	-11,064.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372,913.28	6,133,713.07
无形资产摊销	272,819.24	271,735.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4,005.97	1,738,582.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53,541.45	207,414.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		
财务费用（收益“-”）	561,848.95	1,330,738.22
投资损失（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	-125,905.76	1,659.6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	1,197,893.25	
存货的减少（增加“-”）	-5,671,100.40	-3,047,367.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9,452,765.10	2,625,150.1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8,389,545.27	-5,817,137.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8,232.87	21,275,880.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48,787.73	11,915,828.0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15,828.01	4,118,685.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959.72	7,797,142.1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48,787.73	11,915,828.01
其中：库存现金	2,746.76	2,751.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946,040.97	11,913,076.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8,787.73	11,915,828.01
其中：母公司或合并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	5,624,601.84	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4,265,881.21	借款抵押
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	8,062,869.36	保证金存款
合计	17,953,352.41	

4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科技项目补助	1,003,532.12	其他收益	1,003,532.12
专利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技术改造补助	228,400.00	其他收益	228,400.00
企业稳岗返还补贴	59,895.04	其他收益	59,895.04
代扣代缴手续费返还	5,034.35	其他收益	5,034.35
中小企业创新升级专项资金补助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税收贡献奖发展倍速奖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工业标准化项目补助资金	180,000.00	其他收益	180,000.00
制造业单项冠军培育企业奖补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知识产权贯标奖补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研发创新活动投入增长奖补	33,000.00	其他收益	33,000.00
博士后工作经费资助	750,000.00	其他收益	750,000.00
节水型载体创建工作经费补助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招用失业人员扣减增值税	7,800.00	其他收益	7,800.00
全生产责任保险企业补贴奖励资金	1,335.00	其他收益	1,335.00
一次性扩岗补助	1,500.00	其他收益	1,500.00
知识产权战略资金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引进高层次人才薪资补助	44,625.25	其他收益	44,625.25
创新创业升级专项补助	119,400.00	其他收益	119,400.00
科技项目补助	296,467.88	递延收益	296,467.88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通过财务总监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金融工具分类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的各类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如下：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资产		合计
	准则要求	指定		准则要求	指定	
货币资金			21,011,657.09			21,011,657.09
应收账款			35,303,107.48			35,303,107.48
其他应收款			212,907.10			212,907.10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22,019,361.11	22,019,361.11
应付账款		14,828,833.92	14,828,833.92
其他流动负债		5,253,890.50	5,253,890.50

2、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策略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

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外汇风险

本集团无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无外汇风险。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无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无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对外的高风险权益投资、无其他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经销商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

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这些经销商的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经销商,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计提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3、金融资产转移

无。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	间接拥有本公司股份比例 (%)
李孟勇	实际控制人	64.86	29.74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无。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李康基	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孟勇的父亲
周莹	董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孟勇的配偶
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戴品磊	董事
毛红亚	董事,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方庆元	监事会主席, 监事
李雄伟	职工代表监事
胡琼	监事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无。

（4）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②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孟勇、周莹	1,000,000.00	2022-4-27	2023-4-26	否
李孟勇、周莹、宁波鑫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佑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00	2022-12-14	2023-12-11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7-25	2023-5-25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8-24	2023-6-24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9-23	2023-7-23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10-24	2023-8-24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11-24	2023-9-24	否
李孟勇	500,000.00	2022-12-23	2023-10-23	否
李孟勇、周莹	14,000,000.00	2022-12-1	2023-11-3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关联担保情况均为短期借款的担保，详见本附注“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3、短期借款”。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人数	金额	人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10,264.00	8	2,430,733.00	8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无。

7、关联方承诺

无。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 号]及证监会公告[2011]41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3,541.45	

项目	金额	说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54,521.7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7,223.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57,626.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2,593,213.99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本期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	30.65	0.8402	0.84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 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 润	26.69	0.7316	0.7316

浙江恒基永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21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